

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112學年度第1學期 心理衛生宣導實施計畫

一、實施依據：本校 112 學年度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
二、實施目的：

- (一)協助學生了解輔導室及相關資源，以適應國、高中生活。
- (二)協助學生自我覺察、了解情緒、學習人際互動份際。
- (三)協助學生培養良好學習態度、方法和習慣，以發揮潛能。
- (四)協助學生進行生涯規劃，了解職涯性向，選擇適合的科系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中學部全體學生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輔導室。

五、實施日期：自 112 年 08 月 01 日起至 113 年 01 月 31 日止。

六、實施主題：搭配中學輔導活動課程及各班導師時間，由心理師入班進行宣導，預計施測週次及各年級主題如下表：

年級	主題	週次
七年級	認識輔導室及資源	暑輔
八年級	人際互動	7
九年級	性平教育	14
十年級	認識輔導室及心理疾病	暑輔
十一年級	擺脫拖延症	9
十二年級	生涯規劃	寒輔

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